

证券代码：838820

证券简称：普利思

主办券商：华创证券

山东普利思饮用水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1月14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1月8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周树茂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山东普利思饮用水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山东普利思饮用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将于2019年2月1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公

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推荐，并对相关人员任职资格进行审核，同意提名周树茂、刘民江、赵立新、孙建国、周树松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提报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任期三年，自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生效。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山东普利思饮用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19-00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上一年度为我公司提供了良好的审计服务，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提议继续聘任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对 2018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相关费用授权公司经营层依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山东普利思饮用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19 年 1 月 31 日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普利思饮用水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山东普利思饮用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 月 16 日